

证券代码：871340

证券简称：钒宇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此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、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集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340	钒宇新材	2024 年 5 月 13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三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予以汇报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s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公告编号：2024-011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公司编号：2024-012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报表数据，编制了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及经营目标，编制了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据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，结合公司当前经营情况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予以汇报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授权委托书。法人股东的代表或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章）；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合法的、加盖法人印章或由法人代表人签名的书面委托书原件进行登记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 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刘梅贞 地址：九江市浔阳区滨江东路 186-18 号九江市钨

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电话：0792-8618977 传真：0792-861236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